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劉佳欣
電話：037-338227
傳真：037-358705
電子信箱：lillianuse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立南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1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圖資字第111024485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1D1102789、111D1102790、111D1102791 (111D152646_111D2079595-01.jpg、
111D152646_111D2079596-01.pdf、111D152646_111D2079594-01.PDF)

主旨：函轉國立臺灣圖書館「圖書館身心障礙讀者服務之館員數位學習課程」一案，請惠予協助宣傳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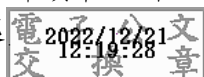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圖書館111年12月20日圖採字第1110200325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提供有意願進行在職進修之圖書館員及相關領域人員，透過數位學習管道，以具彈性之學習方式，自主提升身心障礙讀者服務專業知能，國立臺灣圖書館自108年起持續投入旨揭課程製作，並於本（111）年度新增完成5門課程。
- 三、上開課程影片除放置國立臺灣圖書館「無障礙閱讀資源整合查詢系統」/資源教室/館員身心障礙讀者服務數位學習課程項下，開放供社會大眾自由觀賞學習外，同時上架國家圖書館遠距學園、教育部磨課師平臺（111年課程於112年1月9日開放修課）及臺北e大（111年課程於112年2月1日開放修課）等數位學習平臺，提供各級圖書館從業人員、

教育人員及對身心障礙服務議題有興趣者上網選讀，並取得學習時數認證。

四、檢附111年課程海報及歷年課程清單如附件，請惠予協助利用多元管道宣傳推廣，並鼓勵所屬踴躍上網觀賞學習。至
勿公誼，毋任感荷。

正本：本縣公私立高中職學校、本縣各國民小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縣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鄉鎮市公所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線

